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66358.SH	20 信投 Y1	253998.SH	24 信投 F2
115830.SH	23 信投 G2	240770.SH	24 信投 G4
115831.SH	23 信投 G3	254472.SH	24 信投 F3
115985.SH	23 信投 G4	254473.SH	24 信投 F4
115986.SH	23 信投 G5	241231.SH	24 信投 G5
115987.SH	23 信投 G6	241232.SH	24 信投 G6
240162.SH	23 信投 G7	241339.SH	24 信投 Y2
240163.SH	23 信投 G8	254776.SH	24 信投 F5
240164.SH	23 信投 G9	255843.SH	24 信投 F6
240248.SH	23 信投 10	256172.SH	24 信投 F7
240249.SH	23 信投 11	256173.SH	24 信投 F8
240360.SH	23 信投 13	241910.SH	24 信投 G8
240361.SH	23 信投 14	241911.SH	24 信投 G9
240488.SH	24 信投 Y1	242028.SH	24 信投 10
240519.SH	24 信投 G1	242029.SH	24 信投 11
240520.SH	24 信投 G2	241504.SH	24 信投 Y3
253802.SH	24 信投 F1	242224.SH	25 信投 Y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5年第二次重大事项
(关于董事长任职)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信投Y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3信投G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以下简称“23信投G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3信投G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3信投G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三）（以下简称“23信投G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3信投G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3信投G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三）（以下简称“23信投G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3信投10”）、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3信投1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3信投1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3信投1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信投Y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G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G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信投F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4信投F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G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F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F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G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G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4信投Y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F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F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F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F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G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G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信投10”）、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4信投1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4信投Y3”）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5信投Y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以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公告及相关文件等，由“19信投Y1”、“20信投Y1”、“23信投G2”、“23信投G3”、“23信投G4”、“23信投G5”、“23信投G6”、“23信投G7”、“23信投G8”、“23信投G9”、“23信投10”、“23信投11”、“23信投13”、“23信投14”、“24信投Y1”、“24信投G1”、“24信投G2”、“24信投F1”、“24信投F2”、“24信投G4”、“24信投F3”、“24信投



F4”、“24信投G5”、“24信投G6”、“24信投Y2”、“24信投F5”、“24信投F6”、“24信投F7”、“24信投F8”、“24信投G8”、“24信投G9”、“24信投10”、“24信投11”、“24信投Y3”、“25信投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国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作为“20 信投 Y1”、“23 信投 G2”、“23 信投 G3”、“23 信投 G4”、“23 信投 G5”、“23 信投 G6”、“23 信投 G7”、“23 信投 G8”、“23 信投 G9”、“23 信投 10”、“23 信投 11”、“23 信投 13”、“23 信投 14”、“24 信投 Y1”、“24 信投 G1”、“24 信投 G2”、“24 信投 F1”、“24 信投 F2”、“24 信投 G4”、“24 信投 F3”、“24 信投 F4”、“24 信投 G5”、“24 信投 G6”、“24 信投 Y2”、“24 信投 F5”、“24 信投 F6”、“24 信投 F7”、“24 信投 F8”、“24 信投 G8”、“24 信投 G9”、“24 信投 10”、“24 信投 11”、“24 信投 Y3”、“25 信投 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上述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国银河证券现就发行人涉及的重大事项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近日，发行人发布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职的公告》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2025 年 3 月 13 日，发行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成先生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刘成先生为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刘成先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行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同时，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刘成先生自选举其担任发行人执行董事的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担任发行人董事长、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至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并自该日起担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项下的授权代表。刘成先生自正式履行董事长职责之日起担任发行人执行委员会主任、法定代表人。

刘成先生任职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须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刘成先生简历如下：

刘成先生，1967 年 12 月生。刘先生自 2025 年 1 月加入中信建投证券，现担任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

刘先生曾任职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国家计划委员会（现



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办公厅。2018年4月至2025年1月历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常务副行长、行长与执行董事，兼任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刘先生自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与经济学硕士学位，自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研究员职称。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履职情况及相关联系方式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作为“20信投Y1”、“23信投G2”、“23信投G3”、“23信投G4”、“23信投G5”、“23信投G6”、“23信投G7”、“23信投G8”、“23信投G9”、“23信投10”、“23信投11”、“23信投13”、“23信投14”、“24信投Y1”、“24信投G1”、“24信投G2”、“24信投F1”、“24信投F2”、“24信投G4”、“24信投F3”、“24信投F4”、“24信投G5”、“24信投G6”、“24信投Y2”、“24信投F5”、“24信投F6”、“24信投F7”、“24信投F8”、“24信投G8”、“24信投G9”、“24信投10”、“24信投11”、“24信投Y3”、“25信投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中信大厦

联系人：李玮玮

联系电话：010-85156439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11楼

联系人：邓小霞

联系电话：010-8092726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二次重大事项（关于董事长任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7日